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大國際

Zonda

ZHONG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9)

於中國成立新合營企業之進一步公告

繼該公告及通函後，董事欣然宣佈中大汽車與中方合營夥伴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二日就成立於中國從事巴士製造及銷售網絡業務之南京合營企業簽訂合資經營合同，以及企業章程。

南京合營企業之總註冊資本及投資總額已修訂為人民幣52,920,000元（約相等於49,920,000港元），將由中大汽車出資其中人民幣31,750,000元（約相等於29,950,000港元）及由中方合營夥伴出資其中人民幣21,170,000元（約相等於19,970,000港元）。

除另有界定者外，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將與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於中國成立新合營企業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及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三日發出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南京合營企業

董事欣然宣佈，中大汽車與中方合營夥伴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二日就成立於中國從事巴士製造及銷售網絡業務之南京合營企業簽訂合資經營合同（「合資經營合同」）及企業章程（「企業章程」）。除於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成立南京合營企業之條款與在該公告及通函所披露者相同。

南京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

鑒於由估值師發出並經合營企業各方同意之報告認為，出資資產之價值低於原訂之價值即人民幣23,300,000元（約相等於21,980,000港元），合營企業各方現已同意更改初步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3,300,000元（約相等於21,980,000港元）更改為人民幣21,170,000元（約相

* 僅供識別

等於19,970,000港元)，其中人民幣12,700,000元（約相等於11,980,000港元）以現金出資，而人民幣8,470,000元（約相等於7,990,000港元）以出資資產方式將分別由中大汽車及中方合營夥伴出資。合營企業各方亦已同意於取得南京合營企業之營業執照之日起計兩個月內，增加其註冊資本至經修訂總額人民幣52,920,000元（約相等於49,920,000港元）（先前為人民幣58,250,000元（約相等於54,950,000港元））。合共計算，註冊資本中人民幣31,750,000元（約相等於29,950,000港元）將由中大汽車以現金出資，而人民幣21,170,000元（約相等於19,970,000港元）將由中方合營夥伴以出資資產方式出資，彼等之股權比例分別為60%及40%。

中方合營夥伴出資之資產

合營企業各方已決定及同意出資資產之正式清單，包括下列各項：

1. 流動資產：存貨、銀行現金及應收款項。
2. 固定資產：廠房及設備以及製成品。
3. 品牌及商譽：使用相關品牌及標記之權利，為期直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之剩餘年期。
4. 土地使用權：使用一幅位於江蘇省六合經濟開發區面積為206.6畝（約為137,802平方米）之土地之權利。

江蘇中天資產評估事務所有限公司為一家中國註冊資產估值公司，已獲合營企業各方委任為估值師，就出資資產確定最終價值。估值師按中國政府有關機關設定之有關法律及規例作為其估值之基準。估值師認為，出資資產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為人民幣30,390,000元（約相等於28,670,000港元）。然而，經合營企業各方磋商及考慮到估值報告與簽訂合資經營合同及企業章程之間之時間後，合營企業各方按公平基準，協議出資資產之價值為人民幣21,170,000元（約相等於19,970,000港元）。因此，南京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及中大汽車之現金出資額已作修改，從而保持相同之股權百分比。

資本出資之時間

取得有關文件及營業執照後，合營企業各方將出資初步註冊資本人民幣21,170,000元（約相等於19,970,000港元）（先前為人民幣23,300,000元（約相等於21,980,000港元））。中大汽車將於人民幣12,700,000元（約相等於11,980,000港元）（先前為人民幣13,980,000元（約相等於13,190,000港元））之出資中扣除人民幣2,400,000元（約相等於2,260,000港元）之預付訂金。

取得南京合營企業之營業執照後兩個月內，南京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將增至人民幣52,920,000元（約相等於49,920,000港元）（先前為人民幣58,250,000元（約相等於54,950,000港元）），而合營企業各方則須根據彼等各自之股權出資。因此，中大汽車須以現金額外出資人民幣19,050,000元（約相等於17,970,000港元）（先前為人民幣20,970,000元（約相

等於19,780,000港元))，以增加註冊資本。中方合營夥伴將就其所佔註冊資本之份額以出資資產形式出資人民幣12,700,000元(約相等於11,980,000港元)(先前為人民幣13,980,000元(約相等於13,190,000港元))。

總投資

南京合營企業經修訂之總投資預期相等於人民幣52,920,000元(約相等於49,920,000港元)，較於該公告及通函中披露之原訂總投資人民幣58,250,000元(約相等於54,950,000元)減少人民幣5,330,000元(約相等於5,030,000港元)。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根據合資經營合同及企業章程作出任何其他資本承擔。

年期

南京合營企業之初步年期為營業執照發出後之20年。

董事會代表

南京合營企業之董事會由五位董事組成，其中三位由中大汽車委任及兩位由中方合營夥伴委任。本公司實質擁有南京合營企業董事會之大多數代表權。

條件

成立南京合營企業須獲中國有關機構批准，而營業執照亦已在申請中。預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前獲中國有關機關批准及取得營業執照。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徐連國先生、徐連寬先生及張玉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堯天先生、陳維端先生及李新中先生

就本公告而言，為方便說明，已採納1港元兌人民幣1.06元之匯率。

承董事會命
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連國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三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